



澳門城市大學

2022/2023 學年副學士學位生保薦

為鼓勵

應屆本科畢業生報讀本校副學士學位課程，特設副學士學位生保薦計劃。

1. 保薦條件

- 應屆的本科畢業生
- 品德良好
- 身心健全

以下各欄為要求：

1. 應屆畢業生須持有由澳門大學、澳門城市大學、澳門理工大學、澳門工業大學、澳門旅遊大學、澳門職業技術學院、澳門管理學院、澳門警察學院、澳門警察培訓中心、澳門警察學院、澳門警察培訓中心、澳門警察學院、澳門警察培訓中心等院校頒發的副學士學位證書。

2. 應屆畢業生須持有由澳門大學、澳門城市大學、澳門理工大學、澳門工業大學、澳門旅遊大學、澳門職業技術學院、澳門管理學院、澳門警察學院、澳門警察培訓中心等院校頒發的副學士學位證書。

3. 應屆畢業生須持有由澳門大學、澳門城市大學、澳門理工大學、澳門工業大學、澳門旅遊大學、澳門職業技術學院、澳門管理學院、澳門警察學院、澳門警察培訓中心等院校頒發的副學士學位證書。

2. 保薦步驟

- 所有申請交報名
- 2.1 就讀本校
- 申請掃描
- 研究內地
- 2.2 內地符合
- 符合合格
- 符合分生
- 符合總成
- 符合作到

1. 申請人須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或前，向本校副學士學位課程辦公室（地址：澳門城市大學圖書館大樓 10 樓）或電郵（地址：admission@um.edu.mo）提交申請。

2. 申請人須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或前，向本校副學士學位課程辦公室（地址：澳門城市大學圖書館大樓 10 樓）或電郵（地址：admission@um.edu.mo）提交申請。

3. 申請人須於 2023 年 1 月 1 日或前，向本校副學士學位課程辦公室（地址：澳門城市大學圖書館大樓 10 樓）或電郵（地址：admission@um.edu.mo）提交申請。

3. 考核與錄取

- 大學將於 2023 年 3 月至 4 月間
- 大學招生
- 獲錄取之
- 放棄錄取

4. 被保薦生

- 豁免被保薦生
- 忽略繳交
- 被保薦者
- 特別優秀

5. 澳門城市

